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澜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基本情况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两地上市,分别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并披露相关财务资料。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第4.11(c)条及第19A.31(4)条,在中国内地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发行人(以下简称“中国发行人”)可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财务报表,而已在香港联交所作主要上市的中国发行人如已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年度财务报表,则可由符合相关条件的中国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包括:按照相互认可协议,一家获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中国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其已获认可适宜担任在香港上市的中国内地注册成立公司的核数师或申报会计师,并且是香港法例第588章《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第20ZT条所述之认可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具有香港上市规则下的涵义)。

鉴于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基本趋同,为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效率、简化财务编制流程,本公司拟自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

二、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不再另行单独聘任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为公司H股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审计机构。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2月9日完成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挂牌上市,安永的工作内容已全部完成,其聘任期相应结束。

鉴于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聘任的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已获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的认可,并有资格向在香港上市的中国内地注册成立的发行人提供使用中国内地审计准则的审计服务。因此,公司将不再另行单独聘任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25年度由安永华明一并承担公司A股及H股财务报告审计职责。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议案》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公司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有利于提升信息披露效率、简化财务编制流程,且不会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投资者决策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一致同意公司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并不再另行单独聘任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25年度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并承担公司A股及H股财务报告审计职责,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澜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公司新增A股股份为127.5191万股,已于2025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发行的6,589.00万股H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于2026年2月9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2026年2月10日,公司同意由整体协调人(代表国际包销商)悉数行使超额配售权,并于2026年2月13日完成988.35万股H股股份的发行。前述超额配售权悉数行使后,本次共计发行7,577.35万股H股股份。

上述新增股份合计为7,704.8691万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数增加为122,220.002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2,220.0021万股,其中A股数量为114,642.6521万股,H股数量为7,577.35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122,220.0021万元。

公司结合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情况及H股发行上市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修改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三条 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28号),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股”)11,286.1389万股,并于2019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年【】月【】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以下简称“H股”)【】股,于【】年【】月【】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28号),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股”)11,286.1389万股,于2019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2026年2月6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以下简称“H股”)6,589.0000万股(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于2026年2月9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2,220.0021万元。
3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万股,其中A股数量为【】万股,H股数量为【】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22,220.002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2,220.0021万股,其中A股数量为114,642.6521万股,H股数量为7,577.3600万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负责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6-015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祥源通航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扩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推进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祥源通航航空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通航”)业务及战略发展,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股权结构,公司与“零重力飞机工业(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零重力”)、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江涛先生、祥源通航及合肥祥翼航空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共同签署《关于祥源通航航空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关于祥源通航航空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祥源通航增资扩股并引入战略投资者,公司作为祥源通航原股东之一,同意放弃对该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

根据《增资协议》及《股东协议》,祥源通航新增注册资本666.6667万元人民币,增资价格为1.5元人民币/每一元注册资本,由零重力以1,000万元人民币认购,除新增注册资本外的其余认购款项计入祥源通航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祥源通航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666.6667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祥源通航的股权比例由80%减少为70.5883%,祥源通航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2)。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上述交易已完成股权过户及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祥源通航取得了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祥源通航航空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8XUKFM3G
法定代表人	王衡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4年11月13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5,666.6667万元整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万源路2800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公共航空运输;测绘服务;商业非运输、私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业务;旅游业务;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服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消防器材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科普宣传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安防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变更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工商变更后,祥源通航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70.5883
2	零重力飞机工业(合肥)有限公司	11.7647
3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235
4	刘江涛	8.8235
合计		100.0000

四、备查文件

祥源通航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

天弘兴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兴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兴享一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873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5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天弘兴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兴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2月27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4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9,145,018.74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3月11日
除息日	2026年03月1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3月1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按2026年03月1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03月1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03月13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03月1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2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型基金,仅能在开放期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开放时间请关注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公告。

3.3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未选择分红方式的,则默认为现金分红。

3.4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和各销售机构查询当前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需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前通过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最终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提交的本基金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向各销售机构逐一提交分红方式变更申请。

3.5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最低现金红利发放限额1.00元(不含1.00元)时,注册登记机构则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6 咨询方式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

(2)销售服务机构:详见本基金官网列示。

风险提示

基金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日

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消费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0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3月11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3月11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3月1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于2026年3月11日起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对于该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0日

华泰柏瑞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恒生生物科技ETF
基金主代码	5133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3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柏瑞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47号
基金募集期间		从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3月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3月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70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74,908,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4,693.9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74,908,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274,908,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3月9日

注:1、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

3、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者基金份额。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0日

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添瑞三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94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6年3月10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3月10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	
	恢复转换转出起始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吴添瑞三个月定开债券A	东吴添瑞三个月定开债券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416	019417
该基金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2月4日发布《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并于2026年3月4日发布《关于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开放期的公告》,考虑到之前暂停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的影响因素已消除,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3月10日起恢复接受个人投资者对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申请。

(2)本基金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正处于开放期。本基金本次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26年2月6日起(含)至2026年3月13日(含)期间的工作日(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本次开放期是第八个封闭期结束后的开放期,也是本基金开始运作以来的第八个开放期。自2026年3月14日(含)起至2026年6月13日(含)止,为本基金的第九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自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0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原油;南方原油LOF,交易代码:501018,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2026年3月5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4394元,2026年3月9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737元,明显高于2026年3月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3月10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6年3月10日10:30复牌。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0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6年3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原油;南方原油LOF,交易代码:501018,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6-011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重工公司增资扩股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工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确定战略投资人名单并签署〈增资扩股协议〉〈股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临2025-093号)及《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与〈股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6-005号)。公司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工公司”)通过甘肃省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引入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甘肃省兴陇先进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核科创股权投资基金(四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3名战略投资者,增资合计12,869.90万元,认缴重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4,300万元。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重工公司已与上述战略投资者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与《股东协议》,所签署的正式协议相关条款内容与此前披露的协议主要内容无重大差异,重工公司已收到战略投资者缴付的12,869.90万元增资款。

近日,经兰州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重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其颁发的新《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0778616763XR
注册资本	壹亿肆仟叁佰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	马学鹏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7月17日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12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制造、检验检测;电气安装服务;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制造、销售、安装;人防工程设计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金属成形机床、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销售;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工业机器人制造、销售、安装、维修等(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9.9301%
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0839%
甘肃省兴陇先进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6923%
中核科创股权投资基金(四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37%
合计	100.0000%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6-017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会议一致同意选举朱丹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朱丹莎女士将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一致。

朱丹莎女士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朱丹莎:女,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6年4月至2023年12月,担任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丹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任何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6-022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盘活资产,提升公司经营效率,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2026年3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2026年3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继续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委托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继续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湖南赛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隆生物”)100%股权,继续公开挂牌底价为人民币7,825.50万元,继续公开挂牌公告起止日期为2026年3月9日-2026年3月13日,相关继续公开挂牌信息详见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hnaee.com)。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通过继续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但交易对手方、交易价格、最终能否成功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大和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工银瑞信大和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简称:日经ETF工银,交易代码:15986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较大损失。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基金管理人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